

# 论“反本质主义” 之后的文学理论重建

李自雄

—

在当前中国文论界，“反本质主义”文学观念的出现<sup>①</sup>，对中国文学理论知识生产现状产生了前所未有的冲击，由此，一切固有的文学观念都不再那么“坚不可摧”，而成了解构的对象。我们一方面要充分肯定这种尼采式的理论勇气，这种理论勇气也正是我们所需要的，可以说，没有一定的，甚至莫大的理论勇气，我们就只能顶礼膜拜，而不能形成对罗网的冲决，我们的思想也会就此僵化；但另一方面，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解构不是目的，解构的目的是为了重建。那么，这里就有一个问题值得追问，即在“反本质主义”之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重建之路何在？或者说，我们应该进行怎样的一种文学理论重建？

目前学界对于“反本质主义”之后的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重建思路与主张，尽管是仁者见仁、智者见

智，几乎每位论者都有自己的不同见解，但大致说来，比较有代表性的，也是学界讨论较多的主要有三种：一种是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重建思路与主张，另一种就是“关系主义”的重建思路与主张，还有一种是“穿越主义”的重建思路与主张。

在这里，我们先说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重建思路与主张。我们知道，反本质主义者是不满足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知识现状而对其本质主义弊端及思维禁锢展开清理与批判的，经过他们的一番清理与批判之后，他们也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知识生产的出路与理论重建提出了一条“建构主义”的路径。他们的这种“建构主义”思路，认为文学“不是一种‘客观’存在于那里等待人去发现的永恒实体，而是各种复杂的社会文化力量的建构物，不是被发现的而是被建构的”<sup>②</sup>，主张吸收“福科所说的事件化方法与布迪厄（又译布尔迪厄）所说的反思性方法”进行一种“历史化与地方化”<sup>③</sup>的理论建构。

我们首先要承认这种“建构主义”的主张,它在充分吸纳当代西方理论资源的基础上,提出把福科的事件化方法与布尔迪厄的反思性方法结合起来,对文学理论进行一种“历史化”和“地方化”的建构,显示出了某种理论综合的努力。但另一方面的问题是,这种理论综合是否可行?它到底能在多大程度上为我们的理论重建提供思路与可能?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认为,这种“建构主义”主张的理论“重建”,又未免是令人生疑的。就拿其作为此种理论“重建”成果之一的《文学理论基本问题》<sup>[4]</sup>来看,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这一理论“重建”,“不是从文学文化现象出发提炼理论”,“而是以先在的文学理论问题为构架,然后寻找中西文献资料予以填充”;“文学理论知识反而被解构为碎片”;“看上去像一部中、西文学理论专题资料汇编”,<sup>[5]</sup>所谓“反本质主义”文艺学不仅拒绝抽象地回答“什么是文学”这个问题,而且同样拒绝根据中国当前的文学现状和历史语境对此问题提出具体的看法和见解。人们甚至感受不到《文学理论基本问题》的正文和主体部分(附录《日常生活的审美化与文化研究的兴起》除外)有正面提出一种文学观念并建构一种文艺学知识话语的意愿。《文学理论基本问题》以“不作结论,把问题敞开”的善良愿望伤害了人们对不同于传统“本质主义”文论话语的文艺学知识的热情和渴望,同时也摧毁了文艺学面对当下社会变动和文学转型进行思想回应的理论能力,从而实际上损害了文艺学的理论尊严<sup>[6]</sup>,并提出质疑:“告别‘本质主义’之后,文艺学难道只能以一种‘反本质主义’、‘非本质主义’的破坏者、虚无者而存在吗?解构之后,文艺学难道不能试图重新建构点什么?我们能不能将‘反本质主义’作为一种文艺学思想语境,在没有独断‘本质’和永恒‘真理’的专制与暴政之下创造出各式各样暂时的、具体的、谦和的文学‘本质’和‘真理’?”<sup>[7]</sup>我们认为以上的看法与质疑是有价值的,综上所述,不难看出,在反本质主义者所提出的“建构主义”的理论“重建”过程中,不仅摧毁任何形式的本质,而且也不再对文学作出任何形式的本质重新言说,或者说没能对文学作出某种本质的重新言说,而这样的问题也同样存在于“反本质主义”之后的当代中国文学理论重建的另一种思路与主张,即“关系主义”的理论重建思路与主张之中。这种“关系主义”的重建思路与主张,与反本质主义者对待“本质主义”的态度颇有不同,

此立论者声言:“即使冒着被奚落为‘保守分子’的危险,我仍然必须有限度地承认‘本质主义’的合理性”<sup>[8]</sup>,这种“有限度地承认”表现在它对文学本质的看法持历史合理性的观点,认为“文学必须置于多重文化关系网络之中加以研究,特定历史时期呈现的关系表明了文学研究的历史维度”<sup>[9]</sup>,其辩证而多维度的理论视角无疑能让人回归学理理性,并给人带来颇多的理论启迪。但让人未免遗憾的是,这种关系主义主张的理论“重建”<sup>[10]</sup>,主要是以西方理论,特别是西方现代理论为思想资源,来对文学理论概念与范畴进行某种“文献式”的阐释,并停留于这种“文献式”的阐释。我们认为,对文学理论概念与范畴进行某种“文献式”的阐释,能对文学理论知识,特别是相关基本知识起到纲举目张、便于了解掌握的作用,这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必要的也是必须的,特别是对文学理论的刚入门者而言,尤其是如此,这也是我们在进行文学理论构建时所要注意的。但问题是,在这种“关系主义”的理论重建视野中,这样的“文献式”的阐释,是以当代西方文学理论的某些关键词,事先拟定几个相关的问题并为此作出解释,而这也导致它没有基于当代中国的现实语境及文学现状提出新的理论命题,作出新的理论应答,而与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理论“重建”一样,不是从具体的生活现实与文学现象出发,而是以先在的文学理论问题为框架来组织文学理论知识,进行相关文献资料的编排与解释,也同样没有提出新的文学理论知识与新的文学本质规定。

那么,这是不是说在文学理论的重建上就不需要对文学作出某种本质言说了呢?显然,这是当代中国文学理论在“反本质主义”之后,在所谓“建构主义”与“关系主义”的重建路径中,其理论“重建”向我们提出的问题,也构成了我们进行理论重建所必须首先回答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穿越主义”的重建思路与主张也许对我们是有启发意义的。这种“穿越主义”的观点认为:“不能轻易告别‘中国式文学本质论’、‘中国式文学本体论’建设努力”,并以此为出发,实现对传统中西方文学“本质论”的“穿越”,也就是“通过对中国文学如何穿越意识形态、文化观念、艺术现实所构成的现实之束缚,建立一个区别于上述现实的存在世界,以直接建立‘中国文学何以成为自身’的问题来间接回答‘文学是什么’这一中国式的本质追问,从而与中西方各种文学本体论和文学本质观,构成‘不同而对等’的对话状态”<sup>[11]</sup>。对于

“穿越主义”的这种重建路径 尽管究竟如何“穿越”，如何落到真正的理论重建层面，这也似乎始终是个问题，但有两点值得肯定，一是它所表现出的“中国问题”意识，二是它对文学本质言说之必要性的审慎态度，同样给我们留下了对这一问题进行进一步探讨与思考的空间。

## 二

对于文学是否有本质的问题，在学界有着不同的观点。一是认为文学是有本质的，我们比较熟知的就是所谓一元本质论。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这种一元本质论的文学观念对20世纪的文学理论有着广泛的影响，并使这些理论表现出以下三个特点：一、这些理论都力图以自己特有的观点来概括文学的全部本质，而实际上未能做到；二、这些理论从不同方面触及到了文学本质的某些特征，并由于它们涉及的方面不同，它们说明问题的程度、它们的价值也各自相异；三、这些理论，从它们的发展历史来看，成了一种不断更迭的现象，它们都标榜自己正确。一种观点的出现，往往是对前一种观点的否定或贬低，它们之间具有非常突出的排他性，它们在自己规定的范围内自有其一定的合理性，但从文学的整体性理解，它们的那种以偏概全的缺陷就十分明显。<sup>(12)</sup>基于此，这种一元本质论的文学观念显然是值得推敲的，那么，事物的本质是否就是一元的呢？对此，恩格斯曾在《自然辩证法》中曾有不同的论述，他说“每一种质都有无限多的量的等级，如色彩的浓淡、软硬、寿命的长短等等，而且它们都是可以度量 and 可以认识的，即使它们是不同质的”，“存在着不是质，而只是具有质并且具有无限多的质的物”，而作为主体与个体的人的“不同的感官可以给我们提供在质上绝对不同的印象”。<sup>(13)</sup>列宁也在《哲学笔记》里引述车尔尼雪夫斯基等人的观点时强调了这一看法。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每一事物都有很多不同的质，例如“树木可以生长，也可以燃烧，我们说，它有两种质，生长力和可燃性”，再如“冰坚硬而光亮”，也是不同的质，“由此我们可以看出，截然不同类别的质在一个物体中的结合是物的一般规律”，而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所加的按语中，列宁更是指出：“人的思想由现象到本质，由所谓初级的本质到二级的本质，这样不断地加深下去，以至于无

穷。”<sup>(14)</sup>上述观点表明：事物的本质不能只作一元的理解，而具有多层次性。据此，有学者作过进一步的发挥，指出事物、现象“各有自己复杂的结构，多种因素，不同层面，以及层面的相互交叉。它们各有自己的发展过程，在各自的历史中，每个阶段表现为发展、流动着的一个环节，各个环节表现了每个阶段的本质方面。人们能够不断接近各种现象，把握现象的初级本质、二级本质……同时也要看到，现象、事物的本质、联系，不仅是纵向的，而且还有横向的联系的扩展，所以事物、现象又都是不断被认识和难以穷尽的整体”<sup>(15)</sup>。从这种观点来看，对文学而言，也是作如是观，它是一个“多层次、多本质”的结构，“文学的本质是系统本质”<sup>(16)</sup>，是多方面的，具有多维性，是一个多元本质的系统构成。

很明显，这是一种多元本质论的文学观念，它尽管不满于一元本质论的文学观念的偏狭，但与一元本质论的文学观念一样，还是认为文学是有其本质的，而另一种文学观念，亦即极端的反本质主义的文学观念，则认为所谓文学的本质只不过是“无中生有”的历史建构而已。显然，在当前中国文论界，反本质主义者之所以不仅摧毁任何形式的本质，而且也不再对文学作出任何形式的本质重新言说，其理论依据也正在于此。但是，问题是，即便姑妄如此，这种依据的可靠性又到底有多大呢？

尽管一些学者，典型的如特里·伊格尔顿等所指出的：“抑或，文学本来就没有什么本质，”<sup>(17)</sup>但也并不意味着像反本质主义者那样不对文学作出某种本质言说与建构。

马歇雷曾有这样的分析：“因为‘什么是文学？’是一个虚假的问题。为什么呢？因为这是一个已经包含着答案的问题。它意味着文学是某事物，文学作为物而存在，是带有某种本质的永恒不变的事物。”<sup>(18)</sup>那么，在这种观念之下，对所谓“文学本质”到底应作何理解呢？“文学本质”只是被“自定义”的某种“虚构”。正如伊娃·库什纳所曾指出的，在“为文学规定了几乎独立的领域和功能”与“不加任何区别地把文学一股脑纳入其他社会活动之中”<sup>(19)</sup>这两个极端之间，从来没有确定的“文学本质”。一个个“文学本质”的发明“连绵不断地涌现，每一个独领风骚的文学思潮之后紧跟着一个不妥协的‘革命’，而且总是以一个新的均质化的、标准化的审美范式代替另一个同样是单一、狭隘的审美范式”，而实现一个

新的发明与“虚构”<sup>19(20)</sup>。但这是不是就不需要对文学的本质进行言说与建构呢？而实质上，这种“虚构”本身就是一种建构。萨缪尔·亚历山大说得很有道理，建构是人类的一种本能；“当建构性的本能不再是实用的，它便成为艺术的，当本能以自身为追求的目标，当建构性的对象（如词语）被用来满足建构性的冲动本身时，本能便不再是实用的”<sup>19(21)</sup>。很明显，这种建构的本能并不局限于某种实用目的，而用在对文学本质的理解上毋宁说是基于人对文学的一种“信念”，尽管这种“信念”并非必然是某种“客观”立场，但除此之外，我们能找到更可靠的支撑吗？正如我们吃饭是为了活着，但活着就是为了吃饭吗？对于这样一个问题，谁能给出一个基于某种“客观”立场的回答？要作这样的回答，是毫无意义的，但并不等于说作这样的思考就毫无意义，相反，是必要的。在这个意义上，诚如罗蒂所言：“确实，是我们的信念和愿望形成了我们的真理标准。但这不是因为真理是相对的，而只是因为我们没有一个天钩可以把我们吊离我们自己的信念和愿望，而达到某个较高的‘客观’立场”而是“仅当我们知道假定这样一种立场会是什么样子”<sup>19(22)</sup>。然而这样说，并不意味着我们认为对文学本质的建构与言说就是空穴来风。诚然，综观当代中国文论，我们不难发现，其对文学本质的揭示与描述，显然都是基于一种意识形态的“完美”假设；“该描述法的意识形态性之两大特征起了决定作用，它就是‘真理性’（其实是‘伪科学性’，即把特殊的東西说成是普遍的东西）和‘权力性’（把普遍的东西说成是统治的东西）”（引自马克思《德意志意识形态》），再加上社会实体力量及其利益需要的强制执行<sup>19(23)</sup>，但我们认为，却并不能因此，就像当代中国的反本质主义者那样，认为文学的本质就仅仅是意识形态的历史建构<sup>19(24)</sup>，或者说“虚构”，而不再对文学作出某种本质的重新言说。那么，究竟应该如何理解文学的本质呢？

对于文学的意义与本质，我们认为，应作两个层面的理解；“在作为基础的现实层面上，文学具有现实意义，主要是意识形态。文学的现实层面是历史地变化着的，现实意义是历史性的意识形态”而在超越现实的审美层面上，文学具有超越现实与历史的审美意义，表现出超越性的审美本质，这种文学的超越性本质，即审美；“作为自由的生存方式和体验方式，是对意识形态的超越”。<sup>19(25)</sup>因此，文学既具有历史意义，即

其意识形态意义与本质，又具有超越历史的意义，即其审美本质。由此，我们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反本质主义能解构或已经解构的，是历史性的意识形态意义上的文学本质，没有解构，也解构不了的是文学超越性的审美本质。可以说，文学是有本质存在的，并需要对其予以一定历史条件的意义言说。

同时，正如人类在所有的知识问题上，根源于人类莫可名状的理解冲动对意义的追问一样，对文学本质的探究与言说问题，其根源于人们对文学意义的追问，而对此追问，不容回避，也回避不了。很明显，这种对意义的探问，是建立在这样一个前提下的，即我们“如果想了解事物的某种性质或特点”，“仍然离不开哪怕最低限度的本质概括，否则便无法确立其‘不同’”<sup>19(26)</sup>，而陷入认识的混乱，显而易见，对文学的认识也是如此，还是需要文学理论作出一定历史水平的回答，并在当下的现实语境下显得尤为迫切与必要。

况且，就文学理论这种理论学科而言，对文学本质作出某种必要的言说，也是文学理论作为一种理论构建与描述的需要，只要我们认为文学理论还成其为理论，还有理论构建与描述的必要，就离不开文学本质的言说，而这或许就是它作为理论而逃脱不了的宿命。因为对于任何一种理论研究及其言说而言，都是有所指涉的，没有指涉，就不成其为言说，正如有学者所言：“它或者总要揭示点什么，或者什么都不说”<sup>19(27)</sup>，换言之，除非它什么都不要说（事实上这不可能），否则，它的这种揭示就必然是对某种内在之物的揭示。这种内在之物的揭示，显然是相对于表面现象而言的，用我们所熟知的一句话来说，就是“透过现象看本质”了。而反过来，“正如只有在对一个事物具有了理性认识之后，才有可能更好地感觉它，为了能真切地进入个别现象，我们需要借助于关于它的本质性把握。所以，不是‘透过现象看本质’，而是恰恰相反；通过本质看现象，才是审美理解的基本轨迹”<sup>19(28)</sup>，显然，这种“通过本质看现象”的基本轨迹，是以揭示某种本质为理论前提的，否则，一切都无从谈起。

更何况，人的存在，需要自我的确认；“不同时代的人需要不同的文学样态诠释自我”<sup>19(29)</sup>，而这种“自我”的诠释，很显然，还得通过一种“自我”本质的重新言说才能实现，否则，自我就会无所归依，而走向万劫不复的虚无深渊。反本质主义不再作出任何形

式的本质重新言说,其所导致的虚无主义后果也正在于此。

所以,我们认为,在经过反本质主义的清算与解构之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也理应是一种“自我”本质的重新言说,而不是走向极端解构,并且这种重新言说在我们现在这个日益多元化的时代,无疑又是充满个性的,是一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从而展开文学本质观在当代的多种理论形态的重建。对于这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没有谁,或者哪一种言说具有“先验的”、“必然性”的优先性,在这一点上,就像中西历史上对文学本质的理解与言说一样,作为“文学”,它的存在,从来也没有赋予任何言说以“自明”的资格,这正是那些文学的本质主义观念能被反本质主义所解构的原因,也是进行这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具有存在理由的根据,是为一种多元文学本质观的理论重建构想。

### 三

对于“反本质主义”之后的当代中国文学理论,我们主张的这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并不是也不应意味着走向另一个“怎么都行”的相对主义极端,<sup>[30]</sup>而要保持必要的理论反思与价值尺度及其张力,做到“有所为”与“有所不为”,否则,势必带来理论认识上的混乱,而不利于理论的建构。具体而言,我们认为,有以下几点是值得注意的。

#### 1. 应有的反思立场

任何理论都是需要反思的,反思构成它不致僵化的内动力。按照科林伍德的看法,“反思”(reflection)不仅仅只是涉及对象客体,更为重要的是在于它对那种与对象客体相关联的主体的“思想”以及包含主体自身的思维方式的一种自觉反观。因此,他指出,“反思”的真正意义,并不仅仅在于它所“关怀”的对象客体,也还包含着“思想对客体的关怀”;故而它既关怀着客体,又关怀着思想”,甚至尤为至要的,是对这种“思想”及其思维方式的反思。<sup>[31]</sup>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主张的这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不能不坚持应有的理论反思立场,防止以各种面目出现的“本质主义”理论话语及其思维方式的重新登场。比较成功的有

王一川撰写的《文学理论》<sup>[32]</sup>,其感兴修辞论的文学本质规定,从当代中国现实的文化文学语境,也就是中国现代性体验下的现代生存处境出发,并在西方和中国传统的冲突中,揭示文学审美的现代特性,并表现出鲜明的学术个性,显示出进行这种文学本质的个性化言说与理论重建,并不是只停留在纸面上的某种理论设想,只是这种对文学本质的个性化言说与理论重建,需要更“多元”的出现,这也是我们所期待的。而联想到有学者将王一川的“感兴修辞学”追加为“本土主义”<sup>[33]</sup>的理论重建思路与主张,这一追加的概念是否已是预设了某种排他性?而这种排他性也正是本质主义观念及其思维方式所具有的,这也许是“感兴修辞学”的理论构建者所没能想到的。我在这里也并非是有求全责备之意(有些学者这样说,也许也是无意的,或者根本没有想这么多),只是想说明这种本质主义观念及其思维方式的盘踞之深(也许很多人即便是反“本质主义”的同时也还没有充分自觉),而应该引起我们足够的理论反思。

我们的观点很明确,我们主张文学本质的重新言说,并不是要重回到文学观念的本质主义老路。诚然,文学的本质主义观念及其思维方式,也必然是文学本质的言说,但却是对文学本质言说的封闭的、独断论的一元产物,这正是我们要反思的地方,因此,我们主张的这种文学本质的重新言说及本质观的重建,是开放的,也是多元的,并在这种开放与多元中,与封闭的、一元的也是独断的本质主义观念及其思维方式区分开来,而需要保持必要的理论反思。

正如前文所提到的,在“反本质主义”之后,包括反本质主义者在内的许多学者对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重建提出了自己的思路与主张,比如有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思路,还有主张将文学“置于多重文化关系网络之中加以研究”<sup>[34]</sup>的“关系主义”思路等,这里还想就这两种思路谈点看法。我们知道,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思路,是主张利用“福科所说的事件化方法与布迪厄(又译布尔迪厄)所说的反思性方法”而进行一种“历史化与地方化”<sup>[35]</sup>的理论建构的,而主张将文学“置于多重文化关系网络之中加以研究”的“关系主义”思路,其理论旨趣,实则也是福科在所谓“权力的关系网”<sup>[36]</sup>中所重在揭示的历史与文本的关系。

罗蒂曾说:“反本质主义通过虚构它自己的元叙

说,它自己关于在什么地方可以发现力量的终极杠杆自私的故事而在最后关头又推了本质主义一把,结果反本质主义倒使自己变得可笑了。”<sup>(37)</sup>就此来看,如果说在当代中国,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主张,其对福科—布迪厄等西方理论话语,当然也还包括伊格尔顿的文学意识形态理论的为“我”所用,进而“虚构”出了它自己的“元叙说”,那么,主张将文学“置于多重文化关系网络之中加以研究”的“关系主义”观点;那就是对福科(原文作福柯)的权力话语的膜拜,不能不将其作为一种“元理论”,而同样“蕴含了另外一种本质主义”<sup>(38)</sup>。由此可见,无论是反本质主义者的“建构主义”主张,还是主张将文学“置于多重文化关系网络之中加以研究”的“关系主义”观点,其本身作为一种“主义”,事实上都已成为“本质主义”之后的另外一种形式的“本质主义”观念与思维方式的变体或新体,其绝对化、独断论的理论倾向,同样也应引起必要而足够的理论反思。这也再次提示我们,在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重建过程中,亦要坚持应有的理论反思立场,防止以这样或那样的面目出现的“本质主义”理论话语的“死灰复燃”,而对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知识生产及其理论重建造成新的思维禁锢。

## 2.应有的现实关怀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当代中国是一个理论“繁荣”的时期,这种“理论幻觉”;以为滋生于西方社会文化与文艺现实基础之上的文艺理论具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适性,因此可以不必考虑中国文化与艺术的特殊语境,只要拿来就可以点石成金,产生效用。沉湎于这一幻觉中的理论家们往往醉心于对西方理论追新逐“后”的欢愉,“……而忘记了理论引进的目的在于解决我们自己实践中和理论上的问题,在于创造属于我们自己的现代理论。”<sup>(39)</sup>

法国思想家莫兰曾说:“一个理论不是认识,它只是使认识可能进行的手段;……换句话说,一个理论只是随着主体的思想活动的充分展开而完成它的认识作用,而获得它的生命。”<sup>(40)</sup>胡塞尔在谈到理论研究时也曾指出,这种研究的动力“必定不是来自各种哲学,而是来自实事与问题”<sup>(41)</sup>。可以说,理论的意义,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对现实的思考、回应及对现实问题的解答。

文学理论不能作茧自缚。在反本质主义者看来,这种思维束缚直接导致了文学理论与发展着的

社会生活及其文学状况相疏离,而不能根据这种社会生活及其文学状况的发展变化来更新自己,实现文学理论的知识创新。尽管我们也曾指出,反本质主义者对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清理与批判不无偏差<sup>(42)</sup>,但他们在这一点上的判断,无疑是很有道理的。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确存在着与当下的社会生活及文学发展现状相脱离,也就是理论与现实相脱节的问题,也正因此,文学理论日益丧失了它应有的对社会生活及文学发展现状的回应能力,一方面,不能基于当下中国的文学现状及其发展要求提出有价值的理论问题,缺乏理论创新的增长点,而另一方面,也给当前的批评实践带来致命的戕害。“任何理论都只有在实践的尺度面前,才能真正鉴别它的真伪”<sup>(43)</sup>。现在我们经常能看到许多对文学“高谈阔论”的理论著述,而更为严重的是,这种“离弦说象”的理论倾向,在当今文学理论界并不仅仅是个别现象。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当代中国文学理论,在反本质主义之后,我们主张进行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并不是为理论重建而重建,而是应立足于当代中国具体的历史语境,亦即当代中国社会生活与文学发展现状,恢复它与现实纬度不可或缺的应有联系,在对当代中国变化了的,并正发生变化的文学现象有着独特的感悟与个性化理解的基础上,进行某种富有个性化的本质言说,提出具有独特学术个性与洞察力的文学本质新说。

这种理论重建,可以并应该借鉴包括当代西方理论在内的古今中外优秀的理论成果,任何理论构建都不是天外飞来之物,而都是建立在对人类已有文明成果的充分吸收与利用的基础之上的。但这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把人家的理论观点、理论照搬过来,用来套我们的现实”;“解决不了我们国家的问题”<sup>(44)</sup>。对任何的理论的吸收利用以及在此基础上的理论构建,首先是要有“中国问题”意识<sup>(45)</sup>,是为解答“中国问题”,并解答的是“中国问题”,而不是人云亦云,或是制造噱头,更不是“与世隔绝”的闭门造车。

这种理论重建,不仅仅是适应当代中国社会及文学发展要求,更要“敏”于这种时代发展要求,而得时代之“先气”,并以个性化的话语表达与思想表述,在对当代中国所出现的新的文学现象与问题作出理论应答的同时,也对文学的未来发展形态与趋势作出有效的应对,不至成为转瞬即逝的“明日黄花”或“总是滞后”的文学理论,而保持文学理论作为理论

学科应有的理论阐释能力。

### 3. 应有的阐释关系

我们主张的这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显然也不是说要重新建立一种试图包罗文学所有本质(事实上是不可能穷尽的)的多维本质观,而最终像以往那样“统于一”,否则,就难免独断论的本质主义文学观念再次出现,而是要呈现出多元发展的开放空间与富有个性化的构建格局。就像“同一房子的不同窗户,打开任何一个窗户都可以看到不同的景色”<sup>[46]</sup>;“一枝独放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而这不正是我们所期盼的吗?它既不同于以往那种“统于一”的本质主义构建,其所形成的“一元独尊”理论话语霸权也正是反本质主义者所要反的,但也不是像反本质主义者那样不再作出任何形式的本质言说,而是展现出一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与本质观构建态势。这中间不可避免地有分歧与论争,那么,应如何看待这种分歧与论争呢?

回顾中国当代,包括在新时期之前,尽管我们对“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一方针于1956年提出)并不陌生,但我们都不难理解这种“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到底是什么意思。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包括新时期早期关于人性、人道主义及人的异化等问题的论争所带有的政治话语“强暴”,是不用我们再多说的。然而问题并不止于此,就说后来诸多的论争,比如“人文精神大讨论”、关于“重写文学史”问题的讨论、“文学经典”问题讨论、“日常生活审美化”问题讨论、对于“文学研究的文化转向”问题的讨论、有关“文艺学边界”问题讨论,包括我们本文所讨论的“文学本质”问题等等的论争,虽然这些问题的讨论似乎是在学术化的层面上不断推进,但值得我们深思的是,这种讨论与论争到底在多大的程度上推进了学术的发展?我们到底从这种讨论与论争中获得了什么样的理解?

为此,我们认为,进行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应该在重建身份上实现由立法者向阐释者的转变,建立一种以他者为对话对象的理论阐释关系。我们这里主张的阐释也是一种理解,但它不同于立法,如果说立法具有规约的意义,它是单向度的,那么,我们主张的阐释则是建立在互为主体基础上的对话活动,并由此与对方形成一种双向交互的阐释关系。

可以说,我们的文学理论是太习惯于以往的那种“立法”了,但问题是,这样的“立法”,只可能适合于过去那种全面一体化的时代,而在现在这个日益多元的时代,这样的“立法”很可能遭遇的就是这样的一句流行语:“你以为你是谁?”所以,就我们的文学理论来说,走向阐释,并建立一种双向交互的阐释关系,这种阐释,是把自己的理论阐释建立在与他者对话的语境中,在双向交互过程中达成某种理解。这种阐释关系,它不仅应存在于文学理论与文学的双向交互过程中,以改变文学理论对文学的单向度规约(乃至束缚),促成文学对文学理论“从拒斥而走向接受”<sup>[47]</sup>,而且也应该存在于不同的理论阐释及阐释者之间,这也是他们之间能达成某种理解与沟通的前提。

毋庸讳言,这种理解与沟通,正是我们当前学界所缺乏的,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进行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有必要实现由立法者向阐释者的转变,除了在文学理论与文学的双向交互纬度之外,也应在不同的理论阐释及阐释者之间,建立一种以他者为对话对象的理论阐释关系,否则,就只能形成众声喧哗各自为阵各自为是的局面,而造成新的某种封闭,并不利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创新与发展。

总之,笔者认为,当代中国文学理论在“反本质主义”之后应该有所构建,不应走向极端解构,而应进行一种开放而多元的本质个性化言说及本质观的理论重建,保持应有的现实关怀,重新建立起它与现实纬度不可或缺的应有联系,从而对当代中国文学发展的现实问题作出有力而有效的理论回应;实现由立法者向阐释者的转变,建立一种以他者为对话对象的理论阐释关系,从而在双向交互过程中达成某种理解与沟通,而不是也不应在封闭自守中造成新的隔绝,带来新的思维僵化。唯此,才能为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知识生产注入不竭活力,并为它的创新发展提供无限可能。

注释:

(1) 其颇具标志性的事件为《文学评论》杂志在2001年至2002年间展开的关于“大学文艺学学科和教材反思”的讨论,具体可参见陶东风的《大学文艺学的学科反思》(《文学评论》2001年第5期),尽管对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的本质主义观念及其弊端,稍前已有论者作出过反思,并对这一问题的讨论也不乏启发意义,如汪正龙的《本质追寻和根基失落——从

知识背景看我国当代文学理论存在的一个主要问题)(《文艺理论研究》,1999年第2期),但影响所及与形成的冲击,显然不如这一次,这一次的讨论,旋即引发了一场文论界至今未绝的关于当代中国文学理论知识生产状况及其出路的理论探讨。

(2)陶东风:《移动的边界与文学理论的开放性》,《文学评论》2004年06期。

(3)(24)(35)陶东风:《大学文艺学的学科反思》,《文学评论》2001年05期;《导论 文艺学的学科反思与重建》《文学理论基本问题》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反思社会学视野中的文艺学知识建构》《文学评论》2007年05期。

(4)陶东风:《文学理论基本问题》,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5)章辉:《反本质主义思维与文学理论知识的生产》,《文学评论》2007年05期。

(6)(7)支宇:《“反本质主义”文艺学是否可能?——评一种新锐的文艺学话语》,《文艺理论研究》2006年06期。

(8)(9)(34)南帆:《文学研究:本质主义抑或关系主义》,《文艺研究》2007年08期。

(10)南帆:《文学理论新读本》,浙江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

(11)(26)吴炫:《当前文艺学论争中的若干理论问题》,《文学评论》2008年04期。

(12)钱中文总结 参见钱中文《文学原理——发展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

(1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9-340页。

(14)列宁:《哲学笔记》,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582页,第278页。

(15)钱中文:《文学原理——发展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94页。

(16)陆贵山:《试论文学的系统本质》,《文学评论》2005年05期。

(17)特里·伊格尔顿:《文学原理引论》,文化艺术出版社,1987年版,第11页。

(18)弗朗西斯·马尔赫恩编:《当代马克思主义文学批评》,刘象愚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61页。

(19)伊娃·库什纳:《文学的历史结构》,马克·昂热诺等《问题与观点 20世纪文学理论综论》,史忠义、田庆生译,百花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第147-148页。

(20)(29)赵大军:《被“自定义”的文学——透视“文学本质”的虚构性》,《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8年02期。

(21)萨缪尔·亚历山大《艺术、价值与自然》,韩东辉、张振明译,华夏出版社,2000年版,第31页。

(22)罗蒂《作者序》,《后哲学文化》,黄勇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2年版,第4页。

(23)张志扬:《“历史小叙述”应邀的共在——序》,余虹:《革命·审美·解构》,《革命·审美·解构》,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25)杨春时:《后现代主义与文学本质言说之可能》,《文艺理论研究》2007年01期。

(27)(47)李春青:《反思文艺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09页,第116页。

(28)徐岱:《美学新概念:21世纪的人文思考》,学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303页。

(30)葛红兵:《价值多元时代的批评——对当代批评状况及走向的一个观察》,《社会科学》2006年07期。

(31)作者Robin Crearge Collingwood,又译罗宾·乔治·柯林武德,他的这段话见何兆武、张文杰译:《历史的观念》,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

(32)王一川:《文学理论》,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33)方克强:《文艺学:反本质主义之后》,《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03期。

(36)福科《性史(第1卷)》,1978年版,第96页。

(37)理查德·罗蒂:《后哲学文化》,黄勇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2年版,第158页。

(38)赵牧:《“重返八十年代”与“重建政治维度”》,《文艺争鸣》2009年01期。

(39)谭好哲:《文论引进:从“拿来”到“建构”》,《文学评论》2004年02期。

(40)埃德加·莫兰《复杂思想 自觉的科学》,陈一壮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270页。

(41)胡塞尔《哲学作为严格的科学》,倪梁康译,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第69页。

(42)可见拙作《反本质主义的“错位”与文学本质的重新言说》(《文艺理论》2011年第3期全文转载,原载于2010年第5期《汕头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43)朱立元:《接受美学导论》,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第460页。

(44)童庆炳:《文学本质观和我们的问题意识》,《社会科学》2006年01期。

(45)也正是在这一点上,“穿越主义”作为“反本质主义”之后的理论重建思路之一,与“建构主义”与“关系主义”相比,正如我们前文所指出的,它所表现出的“中国问题”意识是值得肯定的,尽管这种重建路径,究竟如何“穿越”及如何落到真正的理论重建层面,似乎始终还是个问题。

(46)童庆炳语 转引自赖大仁《当代文学研究:一种新视野》,《文艺评论》2001年03期。

(作者单位:山东大学威海分校中文系)